无锡市教育局文件

锡教发〔2018〕186号

关于2018年中小学幼儿园放暑假的通知

各市（县）、区教育局，各直属院校、事业单位，市属各民办学校：

2017—2018学年度第二学期即将结束，现就全市中小学及幼儿园放暑假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按照规定时间放假和开学。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幼儿园、普通高中统一从7月1日起放暑假，中等职业学校、技工学校、职业中学放暑假日期，由各市（县）、区教育局及市相关主管部门和单位参照本通知精神确定。幼儿园在暑假期间可根据家长需要开办照顾班，工作人员可安排轮流休假。新学期于9月3日开学上课，教职工于9月1日报到，学生于9月2日报到注册。高中新生军训须安排在8月15日以后进行，军训期间不得安排上文化课。暑假期间任何学校不得安排返校日或返校活动。

二、认真做好学校建设和招生入学工作。各地各校要根据我市教育资源预警情况，把中小学、幼儿园布局建设摆上突出位置，按照教育布局规划和年度计划，做好各类教育资源的新建、扩建改建工作，努力增加学位供给，满足新生入学需求。要加快推进学校标准化建设，实施消除大规模学校、大班额计划，秋学期实现小学起始年级班额严格控制在 45 人以内、初中起始年级班额严格控制在 50 人以内。要抓紧实施义务教育改薄工作，倒排时间进度，积极筹措资金，精准查补提升，加强进度监测，确保年内全面完成“改薄”任务。要规范学校招生工作，杜绝违规招生行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必须坚持免试入学、阳光招生、均衡编班，不得举办涉及义务教育的各种名义的重点班、实验班和特长班，确需举办的，必须当年经过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审批。各义务教育学校要向社会公布新生分班原则和方案，邀请各方人员共同见证和监督阳光分班，当场公布结果。要进一步规范普通高中招生入学和学籍管理，严禁无计划招生、超计划招生，坚决杜绝“借读生”“旁听生”，严禁出现人籍分离、空挂学籍、学籍造假等现象，不得为违规招收学生办理学籍转接。根据国家和省相关要求，从2018年开始，所有应届普通高中学生高考和学业水平考试报名地点必须与学籍所在地一致。

三、严格规范学校办学行为。各地各校要严格落实省、市关于规范学校管理切实减轻中小学生课业负担的部署要求，坚决制止违规补课、违规招生和有偿补课行为。严禁各种形式的违规补课，学校不得利用暑假时间组织学生进行集体补课、上新课或以各种名目举办文化课补习班、培优班、提高班等。突出抓好暑期在职教师有偿补课治理，层层落实工作责任，强化师德教育、日常管理和排查联动，对经查实认定从事有偿补课的教师，一律依据相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深入开展校外培训机构治理，抓住假期这一重要时间节点，集中力量加强对校外培训机构的执法检查，重点检查教师来源资质、办学场所安全、教育教学内容等，按照准入一批、规范一批、取缔一批的要求，规范教育培训市场秩序，坚决杜绝校外培训机构与中小学校的利益联系。各地各校要把规范学校管理与学校党建有机结合起来，对假期相关规范管理工作进行专门部署，对近几年规范执行不力的重点学校、重点环节、重点对象，要提前警示。放假前，各地各校要统一印制2018年暑假放假学校公开承诺（见附件），要求局长、校长共同签字，一式两份，一份张贴学校门口，一份留校存查。各级教育行政和教育督导部门要向社会公布补课举报电话，加强明查暗访，加大治理力度，确保所有的中小学校不发生违规行为。对违规违纪学校，要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奖资格、撤销荣誉称号等处罚，并追究学校领导责任及相关部门的监管责任；对执行不力、来信来访较多的地区，市教育局将进行通报、约谈和问责。

四、科学安排暑期学生生活。各地各校要及时将假期时间安排告知家长，提醒科学合理安排学生的假期生活。要合理布置暑假作业，加强各科作业的统筹协调和作业总量的控制，保证学生每天的书面作业量要与平时的要求相当。提倡布置适合孩子自主完成或在家长指点和简单帮助下能完成的活动性、实践性、探究性作业。学校不得布置超越课程标准规定和学生能力要求的作业，不得布置要求家长完成或需要家长代劳的作业，不得布置耗时过长、动手难做、材料难找、过程繁杂的作业。开学后，教师对学生的暑假作业要做到认真批改、及时反馈。各地各校要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重点开展“七彩的夏日”“传承中华传统美德、涵养核心价值观”等系列主题活动，引导引导广大学生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要充分利用“行知大学堂”—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乡村少年宫、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文化馆、体育馆等场所，策划形式多样的学雷锋志愿服务、劳动实践、心理健康教育以及文明礼仪、文化艺术、体育健身等方面的体验实践活动。要密切家校沟通，在假期内广泛开展家访活动，通过家校微信、QQ群等现代媒体，指导家长实施科学的家庭教育，尊重孩子的健康情趣，引导孩子加强体育锻炼、主动承担家务劳动，引导孩子绿色上网、控制使用电脑和手机时间，避免盲目攀比让孩子参加各种补习班、兴趣班，进一步减轻学生过重的负担。

五、大力加强校长教师学习和管理。放假前，各地各校要集中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师德师风建设专题教育活动，针对暑期有可能发生的在职教师从事有偿家教、在社会培训机构兼职等问题进行警示教育，组织学习近期我市通报的反面典型案例及处理情况通报，引导教师自觉抵制有偿补课。要落实各级党委（党组织）管党治党的主体责任，切实履行“一岗双责”要求，着力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提高中小学校党建科学化水平。要按照中央和省市委统一部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不断增强党员干部教师“四个意识”。要广泛开展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围绕落实立德树人、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服务城市发展、深化教育改革等方面，着力破除与新时代要求不相适应的思想观念和思维定势，增强开拓创新、走在前列的动力和干劲，努力争当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领跑者。要抓好校长教师暑期学习培训，在保证应有假期休息时间的基础上，加强校长和教师的在职培训和自主学习，围绕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内涵提升、高品质学校建设等开展研讨培训，提高项目储备水平和建设水平，增强创新变革教育教学的能力水平。要针对本地本校的薄弱学科、薄弱环节，开展转变教学理念、学科课程建设、创新教学方法、钻研信息技术、加强师德自律等方面学习和培训，普遍提升广大教师的专业水准、教学能力和育人水平。

六、高度重视安全教育和安全工作。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观念，切实做好假期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放假前，学校要通过召开师生大会、主题班会等形式，对全体师生员工进行一次以防溺水、防食物中毒、防交通事故、防火、防触电、防自然灾害等为重点的专题教育，全面提高广大师生的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护自救能力。暑期中，学校要通过组织班主任家访和家校联系QQ群、微信群等途径，经常提醒、督促家长增强监护意识，落实监护责任。要利用假期对学校校舍、在建工程和校园周边环境进行全面排查，做好防汛防台工作，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各地确定的向社区未成年人开放文体活动设施的学校，要在确保校园安全的前提下，积极为社区学生开展活动提供服务。要严格执行假期值班制度，暑假期间各地各校要安排专人24小时值班，遇有重大情况要及时妥善处理并立即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确保假期安全稳定。

根据省教育厅通知精神，2019年寒假放假时间为1月26日，开学时间为2月18日。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教研单位在编制行事历时请按照以上时间安排。

附件：无锡市中小学暑假规范学校管理公开承诺书

无锡市教育局

2018年6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省教育厅、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关工委、市体育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广新局、团市委、市妇联、市科协、无锡日报报业集团、无锡广电集团、无锡汽车站。

无锡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8年6月22日印发

附件：

无锡市中小学暑假规范学校管理公开承诺书

为切实做好暑假期间各项工作，维护教育良好形象，推动教育健康规范发展，我校将坚决执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向社会作出如下公开承诺：

一、加强安全管理。放假前对学生进行遵纪守法、安全自护专题教育活动 ，提高学生安全意识和自护能力。全面落实学校安全防范措施，加强重点部位排查，加强学校值班保卫工作，确保校园假期安全。

二、规范办学行为。严格执行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学校管理切实减轻中小学生课业负担的意见》和市教育局专项行动部署要求，规范招生行为，实施阳光编班，暑假期间不以任何形式、在任何地点组织学生上课或补课，不组织、要求、暗示学生到社会机构进行补课、培训或网上付费性学习，不将校舍、场地租借给社会机构办学。

三、加强教师管理。加强教师业务培训，提升教师专业素养。加强师德师风教育，采取有力措施，坚决抵制并纠正在职教师从事有偿补课或者在社会培训机构兼课等违反师德师风的行为。

四、合理布置作业。加强作业管理，科学设计暑假作业，不布置超越课程标准规定和学生学历要求的作业，不布置家长作业，切实控制各科作业累加后的暑假作业总量，确保学生每天的书面作业量不高于平时作业数量要求。

无锡市教育局监督举报电话：68789000

XX区教育局监督举报电话：XXXXXXXX

承诺学校（盖章）： 校长（签字）：

教育主管部门（盖章）： 局长（签字）：

 年 月 日

此承诺书请各市（县）区教育局统一印制成A1（841mcm\*594mm）尺寸，发给所有中小学，并于7月1日前张贴到学校大门显著位置。各校需拍摄一张张贴后的照片，经各地汇总后于7月2日下班前发送到市教育局基教处邮箱：wxjyjjc@163.com。